

康县教育局党组会议纪要

(2024 年第 6 次)

康县教育局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28 日

7 月 24 日，县教育局党组书记李勇主持召开了 2024 年局党组第六次会议，就有关议题进行了研究。现纪要如下：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是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举行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全会重点研究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问题，这既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践续篇，也是新征程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时代新篇。全会的举行，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改革进行到底的坚强决心和强烈使命担当，是对新时代新征程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的再宣示，对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会议强调，全县教育系统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做到“两个维护”，将深刻认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热潮，着力营造学习宣传贯彻全会精神的浓厚氛围，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康县教育系统落地生根、取得实效。

会议要求，全县教育系统要将全会精神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结合起来，结合康县教育工作实际，系统性、前瞻性谋划全县教育事业发展方法路径，以改革创新助力康县教育实现系统性跃升。要对《决定》部署的教育领域重大改革任务逐一细化分解，把全会精神落实到各项教育重点工作中，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协同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以切实可行的贯彻落实措施，将党中央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转化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教育篇章的强大力量。

二、会议审批了项目办提交的各学校工作请示和报告

（一）审批《康县一中关于维修改造消防通道的报告》 （康一中发〔2024〕78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3.65万元以内。

（二）审批《康县一中关于维修改造卫生间的报告》（康一中发〔2024〕79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

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1.65 万元以内。

（三）审批《康县一中关于维修改造餐饮中心操作间的报告》（康一中发〔2024〕8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5.22 万元以内。

（四）审批《城关镇初级中学关于维修改建校本课程成果展室的报告》（康城中发〔2024〕42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5 万元以内。

（五）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维修改造学生宿舍楼卫生间、公厕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6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92 万元以内。

（六）审批《康县职业中专关于维修改造学生实训楼、教室的报告》（康职专发〔2024〕46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98 万元以内。

（七）审批《康县职业中专关于维修改造学生食堂的报告》（康职专发〔2024〕47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96 万元以内。

（八）审批《康县职业中专关于维修改造教师住房的报告》（康职专发〔2024〕41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

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55 万元以内。

（九）审批《平洛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幼儿园外墙的报告》（康平小发〔2024〕6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3.08 万元以内。

（十）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巩集小学宿舍楼、教学楼外墙的报告》（康堡小发〔2024〕6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3.24 万元以内。

（十一）审批《阳坝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综合楼走廊的报告》（康阳小发〔2024〕69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4 万元以内。

（十二）审批《大南峪镇九年制学校关于维修改造党建办、名师工作室的报告》（康峪校发〔2024〕7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2 万元以内。

（十三）审批《大南峪镇九年制学校关于维修改造食堂操作间的报告》（康峪校发〔2024〕71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3.4 万元以内。

（十四）审批《云台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宿舍楼屋面的报告》（康云小发〔2024〕62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

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8.92 万元以内。

（十五）审批《云台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上店小学教学楼走廊的报告》（康云小发〔2024〕61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35 万元以内。

（十六）审批《云台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教学楼、宿舍楼卫生间的报告》（康云小发〔2024〕63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67 万元以内。

（十七）审批《云台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教学楼地板的报告》（康云小发〔2024〕64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02 万元以内。

（十八）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维修改造运动场草坪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79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82 万元以内。

（十九）审批《城关一小关于维修改造学生教室的报告》（康一小发〔2024〕5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3.6 万元以内。

（二十）审批《长坝镇中心小学关于封闭改造教学楼楼道的报告》（康长小发〔2024〕39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

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9.3 万元以内。

（二十一）审批《长坝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山根小学宿舍楼屋面的报告》（康长小发〔2024〕49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2 万元以内。

（二十二）审批《望关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食堂操作间的报告》（康望小发〔2024〕39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02 万元以内。

（二十三）审批《周家坝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河口小学食堂的报告》（康周小发〔2024〕4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56 万元以内。

（二十四）审批《周家坝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李山小学教学楼的报告》（康周小发〔2024〕53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6.71 万元以内。

（二十五）审批《康县一中关于改造餐饮中心加装天然气设备的报告》（康一中发〔2024〕86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15.65 万元以内。

（二十六）审批《迷坝乡九年制学校关于维修改造马莲教学点教学楼屋面墙面的报告》（康迷校发〔2024〕36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

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41 万元以内。

（二十七）审批《迷坝乡九年制学校关于维修改造校园文化墙的报告》（康迷校发〔2024〕52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3.43 万元以内。

（二十八）审批《迷坝乡九年制学校关于维修改造乡村少年宫的报告》（康迷校发〔2024〕53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4 万元以内。

（二十九）审批《迷坝乡九年制学校关于解决学校用水问题的报告》（康迷校发〔2024〕2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3.37 万元以内。

（三十）审批《城关二小关于维修改造学校办公楼、门卫室的报告》（康二小发〔2024〕7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11.24 万元以内。

（三十一）审批《城关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学生宿舍楼屋面的报告》（康城小发〔2024〕53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07 万元以内。

（三十二）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维修改造实验楼台阶和花园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8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

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8.97 万元以内。

（三十三）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维修改造宿舍楼及花园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81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83 万元以内。

（三十四）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维修改造学校背坡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82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4.97 万元以内。

（三十五）审批《白杨镇中心小学关于维修改造展厅的报告》（康白小发〔2024〕69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2.21 万元以内。

（三十六）审批《康县教育培训中心关于维修改造卫生间的报告》（康教培发〔2024〕22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项目办审核意见控制在 1.8 万元以内。

三、会议审批了财务室提交的各学校工作请示和报告

（一）审批《康县二中关于支付第九届艺术节文艺汇演设备租赁费的请示》（康二中发〔2024〕64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1.2 万元以内。

（二）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申请采购办公用品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66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46 万元以内。

（三）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申请采购办公消耗用品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67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62 万元以内。

（四）审批《平洛镇中心小学关于支付学区 2024 年春季学期学生大灶燃料费用的请示》（康平小发〔2024〕6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77 万元以内。

（五）审批《店子乡中心小学关于对教学楼、学生宿舍楼楼道等区域进行美化的请示》（康店小发〔2024〕40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23 万元以内。

（六）审批《城关镇初级中学关于采购办公体育用品的请示》（康城中发〔2024〕43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4.83 万元以内。

（七）审批《白杨镇中心小学关于资产处置的请示》（康白小发〔2024〕56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由财务室负责，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现行法规制度，对已达报废年限的桌椅等原值 4.5 万元的设施设备进行报废，认真做好资产核销和处置工作。

（八）审批《岸门口镇初级中学关于采购一批办公用品的报告》（康岸中发〔2024〕73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68 万元以内。

（九）审批《康县职业中专关于修复学校篮球场草坪的请示》（康职专发〔2024〕42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4.41 万元以内。

（十）审批《康县职业中专关于制作学校会议室拼接屏的请示》（康职专发〔2024〕43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4.55 万元以内。

（十一）审批《城西幼儿园关于采购校园文化宣传品的报告》（康西幼发〔2024〕31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5 万元以内。

（十二）审批《城西幼儿园关于采购办公用品的请示》（康西幼发〔2024〕30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5 万元以内。

（十三）审批《康县二中关于加工制作学生宿舍不锈钢鞋架的请示》（康二中发〔2024〕78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16 万元以内。

（十四）审批《康县二中关于制作安装学生宿舍窗帘的请示》（康二中发〔2024〕77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4.41 万元以内。

（十五）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制作学校宣传栏、信息牌、横幅、喷绘等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69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6.49 万元以内。

（十六）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制作布置扎染、大漆艺术展厅费用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70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08 万元以内。

（十七）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支付学校办公用品采购费用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66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61 万元以内。

（十八）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支付学校办公耗材采购费用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67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4.57 万元以内。

（十九）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支付中心幼儿园教学用品采购费用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68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25 万元以内。

（二十）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组织对学区教职工进行体检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64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标准按规定控制在1000元/人以内，总费用控制在7.3万元以内。

（二十一）审批《大堡镇中心小学关于支付2024春季学期幼儿园学前班教材和教师教参教本费用的请示》（康堡小发〔2024〕63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分别从学校学前保教经费和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2.55万元以内。

（二十二）审批《城关第二小学关于申请支付网上招生平台服务费的请示》（康二小发〔2024〕73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3万元以内。

（二十三）审批《城关一小关于购置学生课桌凳的报告》（康一小发〔2024〕49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3.4万元以内。

（二十四）审批《康县职业中专关于申请采购办公用品的报告》（康职专发〔2024〕50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3.49万元以内。

（二十五）审批《康县幼儿园关于支付办公及教学用品

欠款的请示》（康幼发〔2024〕32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学前保教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47 万元以内。

（二十六）审批《康县一中关于支付 2023 年教职工体检费的请示》（康一中发〔2024〕8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19.11 万元以内。

（二十七）审批《长坝镇中心小学关于食堂能源费用的报告》（康长小发〔2024〕74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1.4 万元以内。

（二十八）审批《城关第三小学关于采购课桌凳的报告》（康三小发〔2024〕37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4.5 万元以内。

（二十九）审批《云台镇中心小学关于购置速印机的报告》（康云小发〔2024〕65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2 万元以内。

（三十）审批《康县二中关于申请采购消防安全标语、特色教育建设宣传品的报告》（康二中发〔2024〕83 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 3.95 万元以内。

（三十一）审批《大堡镇初级中学关于采购体育器材的报告》（康堡中发〔2024〕49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1.5万元以内。

（三十二）审批《大堡镇初级中学关于采购办公用品的报告》（康堡中发〔2024〕48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2.2万元以内。

（三十三）审批《大堡镇初级中学关于支付厕所维修费用的报告》（康堡中发〔2024〕47号）

会议议定：原则同意。所需资金根据财务程序从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按财务室审核意见控制在1.8万元以内。

会议还讨论审议了其他有关事项。

主 持：李 勇

参 加：王学成 张桂珍 黄 钧 刘福桂

列 席：唐兴平 崔自敏 尹小强 蒲万信

王海旭 周 全 田正旗

记 录：王兴涛